/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575,481,482.99	5.62	9,391,516,705.18	2.69
利润总额	375,566,867.42	60.25	920,605,870.42	1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773,727.05	53.64	743,608,254.85	8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341,453.27	60.11	564,557,514.84	12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087,769,636.42	1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55.56	1.01	8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55.56	1.01	8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7	2.35	24.92	9.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194,802,456.79	13,962,869,789.47		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247,927,985.78	2,685,997,217.03		20.92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80,273.89	-6,381,826.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494,573.67	216,282,621.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78,228.32	-4,836,294.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253,487.93	19,469,578.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357.61	-322,406.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03,814.37	45,826,58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6,886.37	-605,706.63	
合计	35,432,273.78	179,050,740.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60.25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所致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123.46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及费用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3.64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81.22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及费用减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60.11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26.37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毛利率提升及费用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5.56	主要是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80.36	主要是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5.56	主要是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80.36	主要是本期盈利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洪杰	境内自然人	494,453,628	67.02	0	质押	135,562,854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5,339,388	3.4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9,314,423	2.62	0	无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4,174,146	1.92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6,000,040	0.81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4,885,376	0.66	0	无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41,676	0.6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86,424	0.58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4,138,596	0.56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03,216	0.56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洪杰	494,453,628	人民币普通股	494,453,628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25,339,388	人民币普通股	25,339,3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314,423	人民币普通股	19,314,423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4,174,146	人民币普通股	14,174,14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6,000,04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4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4,885,376	人民币普通股	4,885,37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41,676	人民币普通股	4,441,6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86,424	人民币普通股	4,286,42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138,596	人民币普通股	4,138,5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03,216	人民币普通股	4,103,2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洪杰先生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8,100,897.56	1,691,310,145.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5,476.08	1,651,540.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19,138.36	15,299,227.82
应收账款	3,447,330,847.69	3,234,680,904.86
应收款项融资	58,072,987.69	14,546,102.90
预付款项	127,625,106.96	89,755,99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1,039,322.79	320,683,014.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6,429,403.70	729,696,159.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4,489,539.14	278,930,21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246,919.71	384,764,902.94
流动资产合计	6,876,138,638.87	6,761,318,260.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451,562.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5,330,700.00	185,33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04,977.69	11,304,977.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88,400,568.73	4,617,271,935.41
在建工程	236,003,373.15	386,084,171.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727,280.37	46,648,319.21
无形资产	775,886,237.70	467,022,007.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0,832,443.68	68,434,380.73
长期待摊费用	19,014,368.58	21,935,89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6,582,860.10	778,632,285.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581,038.12	626,535,297.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18,663,821.12	7,231,561,628.51
资产总计	14,194,802,456.79	13,962,869,789.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3,497,332.08	2,312,917,509.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68,179,214.49	1,967,690,363.43
应付账款	3,784,933,756.45	3,510,310,176.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2,748,421.82	234,787,054.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825,394.04	324,668,540.14
应交税费	228,127,188.02	176,413,119.90
其他应付款	304,228,642.98	242,201,129.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3,487,161.83	506,084,709.26
其他流动负债	43,963,462.76	43,014,337.40
流动负债合计	8,969,980,563.47	9,318,086,940.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49,525,314.02	1,285,084,201.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754,962.57	24,645,633.49
长期应付款	36,918,933.61	43,712,700.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13,044.15	
递延收益	366,017,211.47	340,935,34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97,409.32	9,145,04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7,826,875.14	1,703,522,925.35
负债合计	10,757,807,438.61	11,021,609,866.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7,817,473.00	527,012,4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911,506.92	410,742,358.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306,935.12	5,335,923.38
专项储备	1,722,482.05	701,126.19
盈余公积	171,942,561.16	171,942,561.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5,227,027.53	1,570,262,76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47,927,985.78	2,685,997,217.03
少数股东权益	189,067,032.40	285,262,70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36,995,018.18	2,971,259,92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94,802,456.79	13,962,869,789.47

公司负责人:洪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路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9,391,516,705.18	9,145,606,838.66
其中:营业收入	9,391,516,705.18	9,145,606,838.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10,878,794.79	8,787,267,217.59
其中:营业成本	6,309,747,065.76	6,524,715,400.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222,894.32	66,296,506.47
销售费用	1,337,541,082.04	1,380,609,037.07
管理费用	516,311,530.71	496,387,616.79
研发费用	180,903,041.96	194,348,768.61
财务费用	94,153,180.01	124,900,888.77
其中:利息费用	117,709,904.18	146,327,287.46
利息收入	30,358,307.54	26,770,643.01
加:其他收益	236,703,968.68	230,636,17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4,714.20	-759,076.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567.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399,854.38	1,973,700.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35.76	231,894.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848,224.91	-192,810,176.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022,703.61	30,212,425.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8,685.37	-11,623,84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2,141,476.74	414,237,013.56
加:营业外收入	8,793,254.76	7,791,471.03
减:营业外支出	10,318,863.10	10,042,030.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0,605,870.42	411,986,464.13
减:所得税费用	189,198,181.41	5,821,751.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407,689.01	406,064,712.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407,689.01	406,064,712.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3,608,254.85	410,336,003.2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00,565.84	-4,271,290.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88.26	-32,452.5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88.26	-32,452.5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88.26	-32,452.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988.26	-32,452.5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1,378,700.75	406,032,260.3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579,266.59	410,303,550.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00,565.84	-4,271,290.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1	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洪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6,377,446.51	9,560,515,982.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805,850.62	1,567,909,50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3,183,297.13	11,118,425,49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49,441,982.90	5,953,306,711.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7,340,844.71	1,674,311,63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0,445,410.77	429,309,31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8,195,422.33	2,145,372,36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25,423,660.71	10,202,299,03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759,636.42	916,126,46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15,000.00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45.29	156,03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59,145.29	150,156,03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030,579.33	726,506,634.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345,000.00	177,0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229,813.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596,393.25	903,506,63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537,247.96	-753,350,60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87,863,452.52	3,479,832,690.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349,676.55	54,484,55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213,129.07	3,634,287,244.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1,485,611.64	2,989,621,432.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003,567.12	233,184,826.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849,196.50	241,388,683.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5,338,375.26	3,464,174,94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125,246.19	170,112,30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710.07	76,781.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53,147.66	332,964,94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368,604.14	766,182,474.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515,456.48	1,099,147,420.98

公司负责人:洪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路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5-059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5年10月15日以书面、电子发送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开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开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审议并通过《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以目前公司最新总股本737,817,473股为测算基数,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68,908,736.50元(含税)。同时,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表决,同意提名洪杰先生、朱奇峰先生、裴明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三名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表决,同意提名于增彪先生、高剑虹先生、何佩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十、审议《关于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表决人数不足半数,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及持续发展,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在公司任有实际工作岗位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职务与级别、依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担任董事职务的薪酬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15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董事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有效。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洪杰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厦门大学EMBA、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工商管理硕士。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二届和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届全国青联委员、第十二届和十三届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会常委、中国涂料工业协会副会长、福建省工商联副主席、莆田市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洪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445.36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02%,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经查询,洪杰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朱奇峰先生,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厦门大学经济学博士,中欧EMBA,高级经济师。曾获评"2018 CIO领军人物""2023中国CFO优秀人物",历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厦门证券业务部业务员、财务经理,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厦门嘉禾路营业部财务经理,中国银河证券集美营业部总经理,厦门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船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企业融资总监。2011年进入公司,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奇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7.684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朱奇峰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裴明华先生,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法学硕士。曾获21世纪网房地产金牌分析师,历任新时代证券房地产研究员、行业研究负责人,国融证券新三板投资负责人,银泰证券股转系统业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8年进入公司,现任公司总裁办战略研究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裴明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裴明华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高剑虹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和北京大学,分获经济学硕士和理学学士学位。现任北京恒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SH.600528)独立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平安富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恒嘉(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历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和应泰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和光文化传媒(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天元锰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经略金融(香港)有限公司合伙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公司银行一部副主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光大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国家开发银行投资业务局副处长、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宏观司金融处副处长、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理事、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理事等职务。2022年11月7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剑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高剑虹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何佩佩女士,中国国籍,1983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福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伯明翰大学访问学者,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主要研究领域为科技创新法、知识产权法、商法及环境与资源保护法等。中国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理事,兼任福建省高校特色新型智库海法与自贸港区建设研究中心研究员、福州大学绿色发展研究院研究员。担任福建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委员、福建省大气环境管理类环保专家。同时作为福州大学律师团成员,实现学术研究与法律实践的有机结合。曾任一化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和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佩佩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何佩佩女士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